

致醫療規劃及發展統籌處：

我認爲政府建議機構在網頁或店舖內列明收費價格是敝多於利的，因爲市民會變得只盲目去比較價錢而不是選真正合適的療程，而商戶們亦會從而做成惡性競爭，令整個市場不能健康運行。

謝謝